

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 2023 年年会 暨第十七届学术研讨会邀请函

2023 年 07 月 20 日

尊敬的_____先生/女士：

您好！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明确提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迫切需要我们的教师既精通专业知识、做好“经师”，又涵养德行、成为“人师”，努力做精于“传道授业解惑”的“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为更好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和税收教育教学改革，落实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与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要求，为促进各税收学专业人才培养单位之间的交流合作，为专家学者们提供一个交流平台，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 2023 年年会暨第十七届学术研讨会定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美丽的冰城夏都——哈尔滨召开。受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委托，本次会议由哈尔滨商业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黑龙江省财税研究基地承办，诚邀您参加。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税收教育思想研究。
- 税收数字教育和虚拟教研室建设研究。
- 税收学本科教育方法改革和一流专业建设研究。
- “双一流”税收学学科建设问题研究。
- 税务专硕教学管理与创新改革研究。

（二）深化税收体制改革研究

- “十四五”期间深化税制与征管改革研究。
-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税制改革研究。
- 中俄税制比较研究。
- 新时代税收营商环境改革与优化研究。
- 其他税改前沿热点问题研究。

二、论文提交

论文包括标题、作者姓名、工作单位及邮编、300字以内的摘要、3-5个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论文应以 Word 软件编排电子版，正文部分为宋体小4号字体，行距为1.25倍，篇幅控制在10000字以内。论文首页上方请注明“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第十七届学术研讨会论文”字样。请于8月15日前将参会论文发至会务组邮箱 hsdczxyyjs@126.com，将邮件主题命名为：“参会论文-xxx（论文题目）-xxx（作者姓名）-xxx（作者单位）”，并在邮件中留下联系方式。

三、会议安排

9月1日：参会代表报到，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263号友谊宫金色大厅。

9月2日：8:30-11:50 哈尔滨友谊宫开幕式及主题演讲。

14:00-17:30 哈尔滨友谊宫分论坛。

9月3日：参会代表返程。

四、会务费用

根据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规定，参会人员每人需缴纳会务费500元，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联系方式

会务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章老师：0451-84865448；hsdczxyyjs@126.com

刘老师：18846796793

蔡老师：18946118370

请于2023年8月15日前将参会报名回执表（见附件1）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至会务组邮箱 hsdczxyyjs@126.com，以便安排住宿和接送站等事宜。

附件1：报名回执表

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
哈尔滨商业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黑龙江省财政税务研究基地

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3年7月20日

附件 1:

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 2023 年年会暨第十七届学术研讨会参会回执
(会议时间: 2023 年 9 月 1-3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职 称		职 务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与部门					
电子邮箱					
行程安排及住宿 预订	抵哈航班(车) 及具体时间	班次(车次) _____; 站点: _____ 到站时间: 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离哈航班(车) 及具体时间	班次(车次) _____; 站点: _____ 离站时间: 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住宿天数	_____日入住; _____日退房			
	是否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饮食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无特殊禁忌 <input type="checkbox"/> 清真饮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说明_____				
是否提交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票开具信息					
备 注					

- 如提交回执后信息有更新, 请及时告知。
- 提交方式: Email 至邮箱 hsdczxyyjs@126.com。
- 联系人: 章老师, 电话: 0451-84865448, 15124527921